

索引号:	11220000013544496H/2022-03290	分类:	养老服务;通知
发文机关:	吉林省民政厅	成文日期:	2022年07月27日
标题:	吉林省民政厅关于开展养老机构失智老年人照护专区试点工作的通知		
发文字号:	吉民函〔2022〕26号	发布日期:	2022年08月18日

吉林省民政厅关于开展养老机构失智老年人照护专区试点工作的通知

吉民函〔2022〕26号